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编号:临 2007-018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于2007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布了《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原通知”)、《原通知》中第17、18和19项预案为分别审议《股份认购协议与资产收购协议》、《关于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及《Golden View Investment Limited的股份买卖协议》,上述三个协议均为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下的具体体现,为了符合香港监管要求,现将上述第17、18和19项预案合并为一项预案,议案具体内容和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等其他内容均不变,表决议案序号作相应调整。上述预案合并后,本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预案数量变更为二十项预案,现将变更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再次公告,详见附件。

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八日

附件: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及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7年9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于2007年10月23日(星期二)下午两点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依次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和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H股股东另行通知):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所有A股股东通过网络对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1-13项的表决将被视为同时对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对相应项目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会议中心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0月23日下午两点
5.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10月23日9:30-11:30,13:00-15:00
6.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1日
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议案审议事项
特别决议议案:

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方式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
6.发行价格
7.发行数量
8.发行股份的持股比例限制
9.上市地点
10.募集资金用途
11.本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12.本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13.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之预案
14.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之预案
普通决议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之预案
16.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之预案
17.审议中远(集团)总公司(“中远集团”)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广州远洋运输公司与公司签署的《关于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的股份买卖协议》之预案
18. 审议关于项目完成后公司新增的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和同业竞争事宜之预案,该等文件包括:本公司与中远集团签署的《船舶服务协议》、《船舶管理总协议》、《船员租赁总协议》、《房屋出租总协议》、《海外代理总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综合服务总协议》、本公司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和中远集团向本公司就本项目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的《不竞争承诺函》
19.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中远集团免于发出要约之预案
20. 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项目相关事宜之预案
以上预案已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表决权

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定处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1日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和于该日H股交易结束后名列在本公司H股股东登记册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
2.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代表、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三、200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一)会议审议事项

特别决议议案:

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预案》,包括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及逐项审议以下非公开发行方案:

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方式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
6.发行价格
7.发行数量
8.发行股份的持股比例限制
9.上市地点
10.募集资金用途
11.本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题
12.本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13.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之预案
(二)表决权
公司A股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定处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以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二〇〇七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1日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2.不能亲自出席的A股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代表、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续

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1509室。

(三)登记时间

2007年10月9日 9:00-11:00,14:30-16:30

(四)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飞飞、孙洋洋
电话:010-66492217,66492213
传真:010-66492211

(六)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 and 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八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格式及异地股东回执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07年10月23日召开的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股东大会议案(1-14为特别议案,15-20为普通议案)

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3.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5.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

同意□ 反对□ 弃权□

6.发行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7.发行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8.发行股份的持股比例限制

同意□ 反对□ 弃权□

9.上市地点

同意□ 反对□ 弃权□

10.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 反对□ 弃权□

11.本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12.本发行决议有效期

同意□ 反对□ 弃权□

13.审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4.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5.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6.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7.审议中远(集团)总公司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广州远洋运输公司与公司签署的《关于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的股份买卖协议》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8. 审议本公司与中远集团签署的《船舶服务协议》、《船舶管理总协议》、《船员租赁总协议》、《房屋出租总协议》、《海外代理总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综合服务总协议》、本公司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和中远集团向本公司就本项目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的《不竞争承诺函》

同意□ 反对□ 弃权□

1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中远集团免于发出要约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项目相关事宜之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请在上述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委托:持本人身份证(或单位章):

委托人持股数(小写): 股,(大写): 股。

受托人持股数(小写): 股,(大写): 股。

委托人联系地址: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部议案一次性进行表决申报,则以99.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如对各议案分别进行表决申报,则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3.00元代表第3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和A股类别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特别提示:对全部议案进行一次性表决	99.00
1	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1.00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0
3	发行方式	3.00
4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00
5	本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	5.00
6	发行价格	6.00
7	发行数量	7.00
8	发行股份的持股比例限制	8.00
9	上市地点	9.00
10	募集资金用途	10.00
11	本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11.00
12	本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12.00
13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之预案	13.00
1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之预案	14.00
15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之预案	15.00
1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之预案	16.00
17	审议中远集团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广州远洋运输公司与公司签署的《关于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Golden View Investment Ltd.的股份买卖协议》之预案	17.00
18	审议关于项目完成后公司新增的持续关联交易协议和同业竞争事宜之预案,该等文件包括:本公司与中远集团签署的《船舶服务协议》、《船舶管理总协议》、《船员租赁总协议》、《房屋出租总协议》、《海外代理总协议》、《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综合服务总协议》、本公司与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和中远集团向本公司就本项目完成后的业务发展出具的《不竞争承诺函》	18.00
19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中远集团免于发出要约之预案	19.00
2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项目相关事宜之预案	20.00

3.在“委托投票”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二、投票举例

1.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21日A股收市后持有“中国远洋”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拟投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89919	买入	99.00元	1股

如某A股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拟投反对票,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如某A股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拟投弃权票,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2.对某一议案分别表决

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票,以议案序号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为例,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89919	买入	1.00元	1股

如某A股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反对票,以议案序号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为例,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如某A股投资者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拟投弃权票,以议案序号1“审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为例,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三、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和A股类别股东大会共有二十项议案,如投资者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进行表决申报,则以买入价格99.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如对各议案分别进行表决申报,则以买入价格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3.00元代表第3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表决申报不能撤消。
3.如投资者只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表决,未进行表决申报的其他议案默认为弃权。
4.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或者申报不全的均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以剪报或复印件形式均有效。

附件2:A股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A股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89919	远洋投票	20	A股

2.表决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和A股类别股东大会共有二十项议案,如投资者对全

部议案

进行投票

的,申报

价格为

99.00元

代表全部

需要表决

的议案事

项;如对各

议案分别

进行表决

申报,则

以1.00元

代表第1个

需要表决